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执行，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

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综合考虑多方面实际情况和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增加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9、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151,513,57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3,030,271.56 元。本次不进行送股或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同意将经监事会审议通过的第一、二、三和九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